

安徽文艺出版社

婚后之恋

彭
拜



婚后之恋

彭程

安徽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五年·合肥

风雨满舟，布帆无恙，同命夫妻同心伴侣；
芝兰盈室，菽水尽欢，至亲骨肉至孝儿孙。

1992·五十金婚 七十双寿

谨此向对我
情深义重的
妻子和孩子们申致
衷心的感谢



家住蒼煙青嶂間，
車喧馬擾不相關。
斜陽綠蟻迎新日，
淡墨黃庭眺遠山。

且啜傲，任衰殘，
何妨隨處一開顏。
原如造物心腸別，
老去書生事等閑。

詞 陸游《鵲橋仙》

本书作者

彭拜(1923—),
安徽合肥人,原名
鲍庆南。中国作家
协会会员,中国戏
剧家协会会员,职
称编审。多年从事
编辑,胡风错案二
十五个春秋后,新
时期十年,致力创
作,已出版面世的
有长篇小说《汉苑
血碑》、《红颜幽梦
绕香山》、《斜阳
梦》、《梨花雨》,中
短篇小说集《潮州
梦》、《清泪沉江》及
与他人合集四种;
尚待付梓的成稿有
长篇小说《孟德全
书》、《酹江月》、《逝
者如斯》等。

本书内容

一是新时期以来散载于报刊的散文、小说、杂章，内有记述家庭深情的《婚后之恋》、《亲子之情》、《庶物之恩》、《乔迁之思》等多篇。二是写曹操的《孟德全书》和写新朋旧友的《酹江月》两个长篇的部份章节，其中《烈士暮年》对曹操晚年生活作了着力的描绘。三是“文革”时付之一炬的二百多万字手稿的诸篇记目，可以视之为有别致的特写，而所附之幸存短剧三种，则俱是正格的美丽童话。

责任编辑 沈小兰
封面设计 吕林康
版式装帧 韦君琳
封面绘画 韦君琳

目 录

题 辞

散 文

婚后之恋	3
亲子之情	16
故乡之爱	25
庶物之恩	36
蒙师之忆	42
乔迁之思	47

小 说

桅 灯	65
铸 错	89
花 圈	99
远 方	105
赤 子	112
街 坊	183
附 反应摘抄	
暮 鸦	211

钟馗外传	246
------------	-----

长篇章节

老豆荚	267
傀儡戏	298
无双嘉士	329
《酹江月》之第三、第六、第九三章	
烈士暮年	373
《孟德全书》之第九、第十两章	
附 徐移山老人给郭沫若院长的信	

杂 章

胜境寻幽	451
李白衣冠冢——错开峡——杜甫草堂	
峨眉佛光——龙门石窟	
采石拾遗	460
翠螺山——龛穴空空——啄眼鸟	
李白塑像与酒杯——林散之的沉浮	
万物同胞	468
杉树——骆驼——牛	
麻雀——羊·猴子·熊	
时文刍议	482
散文不该是这样——文艺功能辩	
人格·文格	
余有感焉	488

豁口——透视	
殉品——伴舞	
让座小集	494
让座——训练——生命力	
命令——人心·秤星	
荧屏漫笔	499
《野兽》——《神探加杰特》	
《多情剑客》——《紫金锤》	
《白眉大侠》——错读错写的字	

老 来 谈

生——病——老——死	509
衣——食——住——行	516
老趣——父铭	523
人格——家风	526
慈——孝——恩——怨	530
喜——怒——名——利	537
慎独——从善	543
养廉——打假	547
智与愚——得与失	550
贫与富——苦与乐	553
人情与世态——贪生与怕死	557
敬业立德——留有余地	560
遗产——哀荣——神——鬼	562
泥沙俱下——炒价而沽	569

文学的生命力——谜语的容载量	572
----------------------	-----

一炬存目

电影剧本 六种	579
历史题材电影剧本 四种	580
儿童电影剧本 二种	580
历史剧 七种	580
童话剧 九种	581
长 诗 一种	582
其 它 七种	582

附 童话剧三种

花 衣	584
夜 莺	594
山里面的故事	604

后 记

散 文



“绿阴不减来时路，
添得黄鹂四五声。”

——(宋)曾 几《道中》

婚后之恋

结 婚

我自幼失怙，是母亲和外婆用她们那手工劳动的点滴收入，把我抚养长大。十八岁时，去江南芦镇某商店做学徒，适遇房东侄女，情性相投，因每月交收房租而有了些接触、来往。

消息迅速传到了故乡合沛，并添枝插叶搀进一些谰言。母亲很快来信，说已在家乡给我请了媒人，定了亲事，叫我立即回去结婚。信后继之以电报，电报之后母亲又躬亲前来，见面除了系列的懿训，还交给我一件东西——一只牛骨陀螺，那是外婆从事手工劳动的主要工具之一。用它替作坊加工纺绩麻线，工资所得便是抚养我长大成人的主要经济来源。母亲在把它交给我时附了这么一句话：“外婆拿不动笔，这就算是她写的信。”

慈命本已不可违，再加上外婆这无字胜千钧的督令，我第二天便束装随母回家了。

家中一切准备就绪。吉日良辰，花轿进门，我从轿中迎下新娘，和她一起在司仪的唱礼声中，拜了天地、祖先、尊长并互拜之后，双双步入洞房。

再在“三天不分大小尊卑”的众亲诸邻那长时间的嬉戏哄闹的“闹房”之后，双双入席，吃团圆饭，喝交杯酒。

新娘姓柳名玉淑，也是父亲早逝，劳累母亲鞠育长大，此时之成为我的妻子，也是遵从慈母之命、红媒之言。不过此前她比我多一桩心事：她母亲在应亲时，曾要了我一张照片，那时摄影技术不佳，在我照片上那鼻子底下现有一块阴影。对此她一直担心，害怕那是个大疤，或是“兔唇”。所以在临到喝交杯酒时，她壮着胆子，带着怦怦心跳，从眼角迅速睇视我一下。看到我不是兔唇，那里也没有疤，这才暗道一声侥幸，放下心来。

我对她连这一眼也没看。看与不看，完全一个样。“乾坤定矣，钟鼓乐之”，那是无论如何也改变不了了。（我若真是兔唇，她也只有认命。）

吃罢团圆饭，筵收客散，已是深夜，洞房里只有妻子和我二人，可她还和刚进洞房之时那样，仍然垂着头儿，脸对里，背朝外，站在床架与侧墙之间那个小小的三角地带，一声未吭，半步不动，简直像个木头人。

其实这些日子里我何尝不也是个木头人，被牵着引着干这干那，辗转在繁文缛礼之中。这时陡然安静下来，才顿即感到浑身酸痛，极想休息。可是遵章还有最后一件事要做——要去把妻子那大襟红袄靠腋下的一個鈕扣解开。

这一程序名曰“解怀”，一定要等待新郎亲手进行；经过这一程序，新娘才可以继续慢慢地宽衣舒带、准备就寝。这宽衣一定要慢，越慢才越表示出尊严，庄重。并且一定要待到新郎上床睡稳了，她才可以慢慢放下帐子，掀起被子，捱到床的那头，蜷伏于新郎脚边。直到新郎示意，才慢慢向新郎身侧移近。这一切动作全都要慢，更要静悄悄无响动。

随着“解怀”，我又把她戴在耳朵上的那对金耳环取下，放到妆台上，用我所戴的礼帽把它们盖住。——外婆和母亲一再对我叮

嘱，说这一举措至关紧要，只有如此这般，用我的帽子盖住她的耳环，今后我和她在共同生活里，我才可以镇住她，压住她。

我唯唯依示而行。不料第二天早晨我起床穿衣戴帽时，发现那对耳环的位置有了变动。原来她在备嫁时，她的母亲和其他亲长也一再叮嘱她，要她在我取下她的耳环，放于我的帽下之后，一定要尽量设法，暗暗把耳环从帽下挪到帽上来。说此举至关紧要，只有如此这般，今后她和我在共同生活里，她才可以镇住我，压住我。

这话她听了，记下了，只是在执行时，却按照自己的想法，做了更改。她把那对耳环从我的帽下拿出来，却没有放到我的帽上去，而是和我的帽子并排放置在妆台中央。她的想法是：这么做了，我俩在今后的共同生活里，便谁也不镇谁，谁也不压谁，平等相待，互为依傍。

我觉得这一细节非常有趣，转身找她想问问说说，她已经不在房里，去我母亲内室呈交那方白绢巾了。

古代有一种“守宫朱”——女孩儿从小就在手腕上用银针刺破一处，涂一种特地用七斤朱砂喂得通体尽赤的守宫（又名蜥蜴、壁虎）血，让它留下一个痣粒一般的红点点，可以和贞操一起永葆晶莹，直到“破身”才消失。

这白绢巾相当于“守宫朱”。

初 恋

婚后我和她第一次交谈，便坦诚地说清了我和芦镇那房东侄女的关系，并把那姑娘给我的唯一一件有纪念性质的物品交给她。她完全相信我的话，并珍重地把那件物品放进了她自己专门收藏心爱东西的那只精美的小匣子里。

从这件事开始，我们俩便进入了恋爱的第一阶段——初恋。

那是初春的朝阳，不火暴，不炽烈，温馨和煦；那是临风的晨露，皎洁而闪烁，含羞复带怯，长长的一个时期里，她人前背后都没有正面大声跟我说过话，一开口脸就红，头就低。洗脸、洗脚、净身，她们叫做“用水”，从来是躲进门角、帐后，不出一点声响。和我同阵走路，总是尾随我身后相距五七步，路上如遇熟人，总是尽量回避……而我如从外面买来什么物件给她，总是要经外婆或母亲代交；和她一起去看戏看电影，总是领她寻找一条僻静小巷子走；她怀孕时想吃酸东西，我跑了十多里到乡下买来杏子、李子，总是悄悄塞到她的枕边……

这不是疏远，更不是冷淡，其中满满充塞着恬适的、甜蜜的、具有其特异情趣的情爱。

热 恋

是初恋不是蜜月，所以这婚后的第一阶段，持续了甜甜的几年又甜甜的几年……

解放后，1955年因胡风错案我和她分开，先后共达二十五年。在这二十五年里，我被捕、下狱、劳教、劳改、遣送农村，她领着几个孩子在家，我们之间横着一堵高墙、两扇铁门，浑如千重山、万重水。虽非海角天涯，胜似海角天涯，纵是海角天涯，也未能妨碍我们的爱情生活。我和玉淑互相信任，她相信我对祖国对人民的赤诚，我相信她品格、情操的纯正；同时我们又都相信，冬天过后一定会有美好的春天，所以这悠悠二十五载，仍然作为我俩的热恋期载于家史。

开始我被关押在看守所，任何折腾我全能忍受，最可怕的是牢房里弥漫着的那种空虚感对心灵意志的啮食。正当我觉得无法再做抵御即将陷于崩溃之时，突然收到我妻子送来的书。

——一位和我同过牢房、先我出去的同志向她告知了我的危

急和需要，她便一回、两回、三回、四回、去寻找门路；但东墙、西墙、南墙、北墙，到处都碰了壁。最后，天不负人，在遭了许多冷脸、讨了许多没趣、吞下许多屈辱之后，她终于遇上了一位好心肠的领导，求得了批准，使我得到强有力的支持援助去抗击那空虚。此后她每半月左右便送一次（只许送入，不准还出，怕有夹带），我那间牢房的四个墙角都高高地擦起书。

而我在看这每一本书时，在它们的字里行间，总是或隐或现地看到玉淑的情影。这是想象，是幻觉，更多的是书中人物的转化，例如《战争与和平》里的娜塔莎、《安娜·卡列尼娜》里的吉提、《罪与罚》里的卡捷琳娜·伊凡诺夫娜、《约翰·克利斯朵夫》里的那许多美丽善良的女子……她们——我的玉淑，一直依依伴着我在这里度过了一年零九个月。

接下是劳教、劳改，我和玉淑可以见面了。不过这种叫做“接见”的见面，其实比不见面更加痛苦辛酸。

——玉淑来了，带着我也深深想念的几个孩子。每来之前，她总是往东邻、去西舍，从好心的叔叔、婶婶、哥哥、姐姐们那里，借一些新衣，给自己和孩子们换上，让我看了不致挂念家中生活。

——玉淑来了，带给我各种增加营养的食物，熟鸡蛋，炒面粉，煎馅饼，炕锅巴……临来前约略分给每个孩子一点，先装在各自的口袋里，等到我接受东西要礼让给他们时，他们才一起掏出来吃：“那是爸爸的，我们都有，都有。”

——玉淑来了，为了避免影响我，总是严格约束自己，也反复叮咛孩子们，见了爸爸不许哭，连眼泪也不准有。这也是接见制度的规定。可在每次接见之后，目送我返回那大铁门、高围墙，她又总是再也克制不住，拖着孩子们跑到远处，全家一起抱头痛声大哭。有时为了抑制自己，便狠狠去咬自己的臂膀，借皮肉痛楚以减轻内心悲戚，至今臂膀上仍留有累累伤痕。

有一次，玉淑只是一个人来，没带孩子，送的食物也很特别，一